

证券代码：870752

证券简称：ST 云泉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
2.会议召开方式：☒现场会议 ☐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在山西省阳泉市高新区云泉大厦 6 层会议室召开。

3.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现场投票 ☐电子通讯投票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云先生

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,962,54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3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- 3.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- 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962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962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962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和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962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承办公司审计等业务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962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962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962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持续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962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财务负责人张云，张云配偶、实际控制人张红英，张云近亲属、公司董事张巧婵，控股股东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关联方，故回避表决。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云、张红英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承办公司审计等业务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，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，勤勉尽责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，公司拟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962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962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962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拆借暨资金占用进展情况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联拆借暨资金占用进展情况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财务负责人张云，张云配偶、实际控制人张红英，张云近亲属、公司董事张巧婵，控股股东新疆天地鑫业

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关联方,故回避表决。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云、张红英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财务负责人张云，张云配偶、实际控制人张红英，张云近亲属、公司董事张巧婵，控股股东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关联方,故回避表决。新疆天地鑫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云、张红英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、发起人名称等及修订后的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拟修订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962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西新晋界律师事务所
- (二) 律师姓名：张轩毓、乔舜禄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主持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《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 《山西新晋界律师事务所关于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山西云泉岩土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5 月 21 日